

## 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①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张庆文、戴芙蓉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正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目前尚未结案，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②公司于2021年1月26日披露了《2020年度业绩预告》，预计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2020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相关规定，在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③目前公司资金紧张，经营困难，业务基本处于停滞状态，无法参与正常的招投标业务，2020年度未有新项目中标，应收账款催收工作推进困难，存在大量诉讼仲裁，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战略投资者引进工作还未取得实质进展，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2月24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创业板关注函（2021）第107号）（以下简称“关注函”），要求公司对相关问题进行核实说明。董事会对关注函中所列问题逐一进行核实，现按要求回复如下：

1. 你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2 日披露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显示，公司目前资金紧张、经营困难，正在持续开展战略投资者引入工作，以期缓解公司资金紧张状况，目前尚未取得有效进展。此外，你公司曾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披露《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暨签订招商引资协议的公告》，公司拟将注册地变更至江西省贵溪市，贵溪市人民政府将在迁址公告正式发布后为公司提供供应链金融、产业基金等支持。请你公司说明截至目前前述迁址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再次核实战略投资者引入情况，公司或实际控制人是否已与相关方签订协议或做出相关安排，如是，请补充披露相关协议或安排的具体内容。

回复：

(1) 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披露了《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暨签订招商引资协议的公告》，公司拟将注册地变更至江西省贵溪市。因公司被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结案等原因，公司至今未正式启动迁址及注册地址变更。近期公司与江西省贵溪市人民政府及商务局沟通，双方约定：同意解除 2020 年 7 月 30 日签署的《招商引资协议》，如双方有意继续合作，可另行协商具体合作方案。为此，贵溪市商务局向公司送达了相关函件，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6 日披露了《关于解除招商引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

(2) 关于战略投资者的引入工作目前尚未取得进展，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均未与相关方签订任何实质性的协议或作出相关安排。

2. 你公司 2018 及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均被会计师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强调与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相关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你公司 2020 年度业绩预告显示，2020 年度营业收入预计仅为 1,700 万-2,200 万元，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 2020 年末净资产预计为负，公司股票在 2020 年度报告披露后可能被实施退市风

险警示。请你公司结合各类业务开展、新项目中标、应收账款回款、诉讼仲裁、账户冻结等情况详细说明目前的经营状况，并结合你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被证监会立案调查进展、股价走势等就股价异常波动进行充分的风险提示。

回复：

(1) 业务开展：目前由于公司流动资金短缺、银行账户部分被冻结、员工工资不能按时发放、员工大量离职，公司业务基本处于停滞状态。

(2) 新项目中标：公司因不能偿还到期债务引发诉讼纠纷，公司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且银行账户被冻结，导致公司基本无法参与正常的招投标业务，2020 年度未有新项目中标。

(3) 应收账款回款：截止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 2020 年度应收账款回款累计 46,481,235.30 元。由于债权人通过法院对公司实施银行账户冻结等保全措施，公司长时间拖欠员工薪酬，导致部分人员流失，应收账款催收工作推进困难。

(4) 诉讼仲裁：公司存在大量诉讼仲裁案件，截至目前，公司涉及的诉讼仲裁案件金额约 1.05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

(5) 账户冻结：公司存在部分银行账号被冻结的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 51 个银行账号被冻结，冻结账户余额合计 1,082.28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公司部分银行账号被冻结的进展公告。

预计公司 2020 年度营业收入为 1,700 万-2,200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 2020 年末净资产均为负数，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

大不确定性。

鉴于公司上述经营状况、公司被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结案、同时公司股价近期的走势与实际经营状况背离，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3. 请核查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近一个月买卖你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未来 3 个月是否存在减持计划，是否存在操纵市场、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并报备交易明细和自查报告。**

**回复：**

公司结合查询结算公司股东名册及实际问询情况，对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庆文、戴芙蓉及其他董监高人员近一个月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核实，确认上述人员及其直系亲属近一个月未买卖公司股票，不存在操纵市场、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6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可能减持公司股票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87），目前尚处于减持计划期间内，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违约，未来 3 个月内不排除债权人处置其股份的可能。

除实际控制人外，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为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公司通过查询结算公司股东名册，结合发函求证情况，确认上述股东近一个月未买卖公司股票，不存在操纵市场、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未来三个月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综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近一个月未买卖公司股票，不存在操纵市场、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因股票质

押违约，未来3个月内存在债权人处置的可能。

4. 你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回复：

无其他事项说明。

特此公告。

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2月26日